

# 彰顯的神

有言

有些人認為神既是看不見，摸不著，是個精神的世界，信則有，不信則沒有，因此就抱著敬鬼神而遠之，而去追求以感觀，且觸摸得到的物質世界。

其實，神不是自隱而不被人知。古聖賢說：「舉頭三尺有神明」。若細心探索，在物質世界中，都彰顯神的存在。自從造天地以來，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，雖然眼睛看不見靈體的神，但藉著祂所造的一切之物，擺在人的眼前，叫人無可推諉。

神的心意，並不只是讓人知道祂的存在，更重要的，乃是要與人交談，讓人真正的認識祂，與人建立從起初神人合一，暢通無阻的美好關係。

## **(一) 神藉列祖彰顯自己 (來一：1)**

神說話有時藉著天使傳遞，如耶穌的降生；有時藉著夢或異象，如神向摩西，但以理說話；但最常見的乃是神的靈感動某些人，揀選他們成為先知，為神的代言人，或成為現今的傳道人，傳揚神的話語。

神在每個時代，藉著不同的方式，向不同蒙神心意的人說話，讓他們成為那時代，神的見證人和代言人。

## **(二) 神差兒子宣告心意 (來一：2)**

就在末世，這是指律法時代的末期，神雖然藉著眾先知多方多次向人說話，然而，人剛硬的心把靈耳塞住，不但不聽神的話，甚至逼害神的使者。神本可以讓人自取滅亡，但因著愛，神最後差遣祂的兒子，降世為人，向人作最後宣告

祂的心意，讓人可以藉著神的兒子耶穌，清楚的，直接認識真神。當人認識耶穌，就是認識了真神。因為耶穌是神本體的真像(來一：3)。把無形的神，藉著有形的兒子彰顯出來。主耶穌也親自說：「我與父原為一」(約十：30)。「父在我裡面，我也在父裡面」(約十：38)。

所以，認識真神，不要求山拜石，只要認識耶穌，就認識了那無形神本體的真像；只要讀聖經，就知道神的旨意如何！得著真神其實不難，只要虛心，誠心的尋求，就必看見；只要肯放下自我的高傲，眼中無神，和承認自己的渺小，才能認識到那創造宇宙萬有，獨一無二的全能神。

## **(三) 神願世人彰顯祂的榮耀**

神造人，是要人彰顯祂的榮耀。始祖亞當，是如何的尊貴，他替神統管所造的一切；海裡的魚，空中的鳥，地上的牲畜，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，並且還要治理大地(創一：26, 28)。可惜，人因勝不過試探，墮入私慾中，背逆神的旨意，以致被驅逐出伊甸園。人的自高忘本，渺視及背叛神，就把自己陷於罪和死亡中，而破壞了神為人預備的永恆計劃。雖然如此，神仍然揀選人，(並不改選其

他的活物)來彰顯祂的榮耀。因為人是 神親手用地上的塵土所造，並有 神的靈氣吹入其中(創二：7)，不像其他的生物，走獸， 神只是用口說，地要發出青草，結種子的菜蔬，要有雀鳥，要有各種活物，事就這樣成了。(創一：1-25)。

由此可見， 神看人極其珍貴，犯罪的人，雖然要受 神公義之死的審判，但祂卻為人預備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就是差遣愛子耶穌，降世為人，擔當世人的罪，被釘死，三天后復活。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神還允許他們進到 祂永恆的國度裡。至於那些不接受救恩的人，是自我放棄，被扔在永恆的火湖中受苦(啟二十：11-15)。

#### **(四) 獎賞聖徒，統管萬有**

將來的世界， 神原沒有交給天使管轄。天使不過是服役的靈，奉差遣為那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勞。(來一：14；二：5) 天使若是不忠心職守，將會被 神用鎖鏈把它們永遠拘留在黑暗裡，等候末日的審判。(猶6)。

人算不了什麼， 神竟然眷顧他們，賜他榮耀尊貴為冠冕，並將手所造的一切，派他管理，叫萬物都服在他的腳下。(來二：6-8)。這種永恆基業的獎賞，只賜給那些心裡誠實，敬畏主，忠心職守的信徒。

救恩是本乎恩，因著信，是人人可得的。但是統管萬有，承受基業則要靠信徒努力追求，忠心以赴，才有希望得著。信徒保羅看到永恆獎賞的可貴，因此，他竭力追求，向著標竿直跑，為要得著上帝在基督裡的獎賞(腓三：12-14)。

世上的賞賜，不論多少，都是暫時而不能帶走，唯有神永恆的賞賜才是存到永永遠遠，值得信徒們忠心，努力的去得著。

#### **結論**

神造人的旨意，乃是要人彰顯並同享祂永遠的榮耀。因此祂要人吃生命樹的果子，承受 神那永恆不朽壞的生命。可惜，人違背神，吃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之後，把自己陷入黑白不分，善惡不明的罪惡里而遭受死亡。然而，神的計劃並不因此而告廢。祂更差獨生子耶穌，親自向人宣告祂永恆的計劃。蒙恩得救是入門，承受基業並與主一起統管萬有才是至終的目標。明白了這位全能 神的心意之後，讓我們立定志向，不再為暫時的枉費一生，乃要為存到永遠的，盡心以赴。